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季忠明先生

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 点

地点：张家港保税区石化交易大厦 2718 会议室

主要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审议通过本议程。

二、董事会秘书报告现场参会股东人数及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现场审议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四、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五、股东议事、发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六、提议现场会议的计票、监票人员。



- 七、现场会议股东书面表决。
- 八、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九、统计表决结果，向参会人员报告。
- 十、董事会秘书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一、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二、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一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规定，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治理水平为核心，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扎实做好信息披露、会议决策等各项工作，确保公司治理合法合规、高效有序。

（一）规范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保障决策合法有效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履职，2025 年度共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41 项，议案涵盖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回购股份注销、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修订、治理架构优化（取消监事会、增设职工董事）、对外担保等重大经营与治理事项；全年共召集召开股

东会 5 次，所有提交表决事项均获得通过。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资格，议案表决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提升专业决策能力

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对应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进行专业审议并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撑。报告期内，共召集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8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同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上述会议重点围绕公司定期报告审查、关联交易合规性、对外担保风险把控等关键事项开展审议工作，切实提升董事会决策的专业性与科学性。

（三）全体董事忠实履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2025 年，公司全体董事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依法合规、勤勉尽责履行法定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研讨与决策，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为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建言献策。独立董事严格履行独立监督职责，对各项审议议案进行审慎核查，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判断，充分发挥专业审查与监督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依法、科学、高效决策筑牢专业保障。

（四）落实股东回报机制，保障股东投资收益

为切实回报全体股东的信任与支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利润分配方案，顺利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完成全部实施流程，累计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约 3600 万元（含税），切实保障了股东的投资收益，彰显了公司对股东的责任与担当。

二、2025 年度公司治理体系完善情况

公司董事会始终秉持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的基本原则，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监管要求，从合规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多维度发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不断提升规范治理水平。

（一）强化合规治理，健全制度与组织架构

内控体系持续优化：2025 年 3 月，公司按期披露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根据内控审计部门要求，于年内完成公司内控体系的更新与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内控管理的有效性与针对性。

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结合监管机构最新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5 年公司累计完成《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32 项内部制度的修订工作；同时新设《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为公司合规治理、董事会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全面完善的制度保障。

组织架构优化调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完成组织架构优化，取消监事会设置，同时在董事会中增设职工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契合最新监管与发展要求。

同业竞争彻底解决：2025 年 11 月，公司顺利完成外服公司减资相关工作，彻底解决了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有效消除了公司治理潜在隐患，提升了公司整体合规治理水平。

（二）严格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2025 年，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指定媒体累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各类临时公告 60 份及公告附件 65 份。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能够公平、客观反映公司生产经营、治理发展的实际情况。同时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管理程序，切实防范内幕交易风险，最大限度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合法权益。

（三）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筑牢市场信任基础

公司始终坚持“尊重股东、敬畏市场”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理念，针对公司年度、季度经营业绩、权益分派、关联交易等投资者重点关注问题，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策略会及路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准确回应投资者各类咨询与关切，切实有效地提升了公司信息透明度与市场形象。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为根本，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与制度规定，忠实、勤勉履行各项职责。董事会将持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以高质量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将公司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股东，努力实现公司与股东的长期共赢发展。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二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慎地履行了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审议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有效性等方面的职责。现对 2025 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杨晓琴女士、独立董事金建海先生及非独立董事周锋先生，其中具备会计专业知识的杨晓琴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自该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根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和权限包括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

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议聘任或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以及《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规定的其他职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会前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会议资料，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并出具了审议意见呈报公司董事会，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10 日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就独立性和审计计划的沟通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7 日	《关于授权子公司保税贸易开展套期保值及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4 日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初稿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初稿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4 日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1 日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3 日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服务所需的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机制、高度的独立性以及诚信品质。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确认该事务所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圆满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任务，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能够确保整个审计工作真实、客观、公正。

2.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

针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公司管理层召开了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会，听取了关于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的详细介绍，并就审计工作小组的成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以及 2025 年度的审计重点、年度审计时间安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确保各项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二）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构建了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审阅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出具的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能够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5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风险管理及内控管理体系建设的监督和评估职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及全面风险管理的实际运作状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建议公司持续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加大合规管理监督力度，严格执行制度管理流程，指导子公司进一步增强风险管控能力。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秉持恪尽职守原则，规范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及相关部门在各项工作中对审计委员会给予了全力支持与积极配合，为审计委员会规范高效履职创造了良好条件。



2026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坚守职责，认真审查公司的财务会计政策和财务信息，更充分地发挥财务和会计监督职能；指导公司持续强化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加强对外部审计师履职情况的监督，进一步推动内外部审计的协调运转。承接好监事会相关职责，更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能，为董事会有关决策及经理层经营管理提供切实有效的咨询和建议，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三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四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根据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母公司、各子公司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其他有关财务资料，结合平时掌握的有关情况，在认真分析的前提下，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3,034,350,201.37	3,425,625,391.01	-1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6,658,122.58	2,603,547,848.64	-4.87
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比上年同期增 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42,312.47	829,257,914.84	-86.14
营业收入	605,193,598.33	899,881,404.81	-32.7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99,605,888.92	893,205,615.31	-32.87
利润总额	-49,033,687.97	288,802,375.39	-11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05,457.73	209,774,490.33	-14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3,297,452.11	180,599,104.89	-20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	8.18	减少 11.8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1	7.04	减少 14.3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7	-14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7	-14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200.00

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一）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金额		
货币资金	626,942,522.98	571,283,089.11	55,659,433.87	9.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510,712.46	455,289,020.30	-14,778,307.84	-3.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1,768.91	4,449,864.58	-3,118,095.67	-70.07
应收账款	67,552,133.89	6,301,495.86	61,250,638.03	972.00
应收款项融资		7,536,369.79	-7,536,369.79	-100.00
预付款项	3,035,195.85	88,089,378.71	-85,054,182.86	-96.55
其他应收款	141,532,733.85	295,796,290.73	-154,263,556.88	-52.15
存货	45,212,132.78	10,006,687.32	35,205,445.46	351.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75,278.30	42,030,508.03	-36,355,229.73	-86.50
其他流动资产	10,090,453.40	7,037,347.61	3,053,105.79	43.38
流动资产合计	1,341,882,932.42	1,487,820,052.04	-145,937,119.62	-9.81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41,400.91	12,016,117.40	-10,474,716.49	-87.17

长期股权投资	798,175,657.05	714,996,660.46	83,178,996.59	1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000,000.00	143,000,000.00	8,000,000.00	5.59
投资性房地产		40,675,920.02	-40,675,920.02	-100.00
固定资产	482,780,196.10	723,637,747.79	-240,857,551.69	-33.28
在建工程	21,209,004.17	917,603.44	20,291,400.73	2,21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4,680.69	64,506,420.43	-62,301,739.74	-96.58
无形资产	202,727,560.12	178,844,693.65	23,882,866.47	13.35
开发支出				
商誉	11,285,348.97	14,940,740.40	-3,655,391.43	-24.47
长期待摊费用	6,074,439.85	7,084,336.96	-1,009,897.11	-1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10,129.65	35,292,958.81	-23,082,829.16	-6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8,851.44	1,892,139.61	1,366,711.83	72.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2,467,268.95	1,937,805,338.97	-245,338,070.02	-12.66
资产总计	3,034,350,201.37	3,425,625,391.01	-391,275,189.64	-11.42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3,118,095.67 元，减幅 70.07%；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减少 7,536,369.79 元，减幅 100%，主要是保税贸易本期未托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61,250,638.03 元，增幅 972.00%，主要是保税贸易自营业务应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85,054,182.86 元，减幅 96.55%，主要是保税贸易上年预付采购的自营商品本期入库，预付款项结转所致。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 154,263,556.88 元，减幅 52.15%，主要是保税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下降，应收委托客户的货款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存货较上年末增加 35,205,445.46 元，增幅 351.82%，主要是保税贸易结合市场行情积极发挥内外联动效应，本期采购的自营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36,355,229.73 元，减幅 86.50%；长期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 10,474,716.49 元，减幅 87.17%，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融资租赁业务回款及规模缩减所致。

（7）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053,105.79 元，增幅 43.38%，主要是保税贸易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8）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末减少 40,675,920.02 元，减幅 100.00%；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240,857,551.69 元，减幅 33.28%，主要是本期公司对外服公司进行减资后，外服公司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合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其对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亦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9）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20,291,400.73 元，增幅 2,211.35%，主要是长江国际本期内河码头因工程改造停用，其资产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以及本期新增码头改造投入所致。

（10）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62,301,739.74 元，减幅 96.58%，主要是华泰化工本期按合同约定购买租赁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终止确认所致。

（11）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23,082,829.16 元，减幅 65.40%，主要是华泰化工本期按合同约定购买租赁的

土地使用权，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终止确认所致。

（12）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366,711.83 元，增幅 72.23%，主要是长江国际本期预付内河码头改造工程款所致。

2. 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金额	金额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9,360.00		579,36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872,641.15	-144,872,641.15	-100.00
应付账款	91,086,984.69	25,616,539.92	65,470,444.77	255.58
预收款项	126,248.81	2,250,689.39	-2,124,440.58	-94.39
合同负债	6,303,261.35	10,534,706.06	-4,231,444.71	-40.17
应付职工薪酬	81,442,333.70	127,024,638.64	-45,582,304.94	-35.88
应交税费	8,420,702.69	25,989,495.91	-17,568,793.22	-67.60
其他应付款	58,856,682.54	110,046,650.02	-51,189,967.48	-46.5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1,112.02	65,554,272.45	-56,243,160.43	-85.80
其他流动负债	2,991,733.09	11,402,803.99	-8,411,070.90	-73.76
流动负债合计	259,118,418.89	523,292,437.53	-264,174,018.64	-50.48
长期借款	140,710,166.67	5,037,420.71	135,672,745.96	2,693.30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320,995.57	2,133,326.88	-1,812,331.31	-84.95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18,950.00		318,950.00	
递延收益	8,813,893.32	6,609,427.65	2,204,465.67	3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2,893.57	23,168,439.51	-19,765,545.94	-85.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566,899.13	36,948,614.75	116,618,284.38	315.62
负债合计	412,685,318.02	560,241,052.28	-147,555,734.26	-26.34

（1）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579,360.00 元，主要是保税贸易本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因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浮亏所致。

（2）报告期内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144,872,641.15 元，减幅 100.00%，主要是保税贸易上年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全部到期兑付，以及本期末无承兑汇票结算业务所致。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65,470,444.77 元，增幅 255.58%，主要是保税贸易应付供应商的自营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2,124,440.58 元，减幅 94.39%，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融资租赁业务预收款项，本期陆续到期结算所致。

（5）报告期内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231,444.71 元，减幅 40.17%，主要是长江国际预收客户的仓储费减少，以及外服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6）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 45,582,304.94 元，减幅 35.88%，主要是受公司业绩因素影响，计提薪酬总额减少所致。

（7）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17,568,793.22 元，减幅 67.60%，主要是子公司利润下降应纳所得税减少，以及外服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8）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减少 51,189,967.48 元，



减幅 46.52%，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融资租赁业务的客户保证金到期结算退还，以及保税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下降导致应付采购货款减少。

（9）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56,243,160.43 元，减幅 85.80%，主要是华泰化工本期按合同约定购买租赁的土地使用权，并支付土地使用权购买对价所致。

（10）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8,411,070.90 元，减幅 73.76%，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租赁业务缩减，存量融资租赁车辆待转销项税额本期结算所致。

（11）报告期内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135,672,745.96 元，增幅 2,693.30%，主要是保税贸易根据业务规划和业务经营需求，增加长期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报告期内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1,812,331.31 元，减幅 84.95%，主要是保税数科本期支付办公用房租赁款所致。

（13）报告期内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18,950.00 元，增幅 100.00%，主要是深圳汽服因合同纠纷，本期计提预计赔偿款所致。

（14）报告期内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增加 2,204,465.67 元，增幅 33.35%，主要是扬州石化因环保改造项目，本期取得政府部门拨付的项目补助款所致。

（15）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19,765,545.94 元，减幅 85.31%，主要是华泰化工本期按合同约定购买租赁的

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终止确认所致。

3.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金额	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152,157.00	1,212,152,157.00	-12,000,000.00	-0.99
资本公积	237,137,925.55	264,687,840.32	-27,549,914.77	-10.41
减：库存股		39,686,247.19	-39,686,247.19	-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447,847.64	4,663,883.68	783,963.96	16.81
盈余公积	143,001,261.20	143,001,261.20		
未分配利润	890,918,931.19	1,018,728,953.63	-127,810,022.44	-1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76,658,122.58	2,603,547,848.64	-126,889,726.06	-4.87
少数股东权益	145,006,760.75	261,836,490.09	-116,829,729.34	-4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1,664,883.33	2,865,384,338.73	-243,719,455.40	-8.51

（1）报告期内库存股较上年末减少 39,686,247.19 元，减幅 100.00%，主要是本期注销以前年度回购的库存股所致。

（2）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末减少 116,829,729.34 元，减幅 44.62%，主要是外服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二）经营成果分析

1. 利润表各项目总体变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12 月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决算数 (A)	决算数 (C)		
一、营业总收入	605,193,598.33	899,881,404.81	-294,687,806.48	-32.75
减：营业成本	391,363,909.78	487,749,339.09	-96,385,429.31	-19.76
税金及附加	9,738,176.92	14,690,761.27	-4,952,584.35	-33.71
销售费用	9,943,165.75	13,637,022.15	-3,693,856.40	-27.09
管理费用	74,203,179.54	105,613,767.51	-31,410,587.97	-29.74
研发费用	14,099,924.40	16,845,536.00	-2,745,611.60	-16.30
财务费用	-1,162,348.25	5,762,447.05	-6,924,795.30	-120.17
其中：利息费用	1,021,527.99	11,042,644.98	-10,021,116.99	-90.75
利息收入	2,499,102.57	5,541,325.51	-3,042,222.94	-54.90

加：其他收益	4,293,684.89	9,708,585.71	-5,414,900.82	-5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305,023.96	46,101,286.82	38,203,737.14	82.8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8,824.54	1,707,037.55	2,211,786.99	129.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37,004.08	-4,960,488.40	7,597,492.48	153.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089,122.25	-18,773,618.99	-232,315,503.26	-1,237.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543.75	235,366.00	-135,822.25	-57.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27,450.84	289,600,700.43	-338,428,151.27	-116.86
加：营业外收入	1,845,654.99	434,333.30	1,411,321.69	324.94
减：营业外支出	2,051,892.12	1,232,658.34	819,233.78	66.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033,687.97	288,802,375.39	-337,836,063.36	-116.98
减：所得税费用	29,132,026.37	57,029,424.41	-27,897,398.04	-48.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165,714.34	231,772,950.98	-309,938,665.32	-13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05,457.73	209,774,490.33	-301,579,948.06	-143.76
少数股东损益	13,639,743.39	21,998,460.65	-8,358,717.26	-38.00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294,687,806.48 元，减幅 32.75%，主要是子公司智慧物流和仓储服务收入减少，以及保税贸易供应链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减少 4,952,584.35 元，减幅 33.71%，主要是保税贸易业务规模及利润下降，导致应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减少。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6,924,795.30 元，减幅 120.17%，主要是保税贸易本期银行借款减少，利息支出相应下降所致。

（4）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5,414,900.82 元，减幅 55.77%，主要是长江国际本期增值税即征即退减少，以及保税贸易取得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38,203,737.14 元，增幅 82.87%，主要是本期对外服公司进行减资，相应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6）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2,211,786.99 元，增幅 129.57%，主要是上海保港基金本期产生浮盈，而上年同期存在浮亏所致。

（7）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 7,597,492.48 元，减幅 153.16%，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本期收回应收款项，转回上年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8）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 232,315,503.26 元，增幅 1,237.46%，主要是联营公司洋山申港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业务停滞、经营能力受阻，公司对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所致。

（9）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135,822.25 元，减幅 57.71%，主要是张保同辉（天津）本期处置经营租赁车辆数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0）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411,321.69 元，增幅 324.94%，主要是保税贸易本期核销确实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所致。

（11）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 819,233.78 元，增幅 66.46%，主要是长江国际因安全环保工程改造，拆除部分资产形成报废所致。

（12）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27,897,398.04 元，减幅 48.92%，主要是子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下降，导致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12 月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发生额 (A)	发生额 (B)	C=A-B	D=C/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42,312.47	829,257,914.84	-714,315,602.37	-8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71,608.43	-114,043,805.94	-41,527,802.49	-36.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74,406.01	-684,454,211.94	787,428,617.95	115.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960.97	15,365.43	40,595.54	264.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01,071.02	30,775,262.39	31,625,808.63	10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101,141.07	511,325,878.68	30,775,262.39	6.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502,212.09	542,101,141.07	62,401,071.02	11.51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714,315,602.37 元，减幅 86.14%，主要是：

（1）保税贸易供应链管理业务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74,272,858.28 元。

（2）长江国际仓储收入下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99,409,209.20 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41,527,802.49 元，减幅 36.41%，主要是：

（1）上海保港基金、保税贸易本期开展现金管理业务规模减少，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124,003,679.55 元。

（2）本期完成对外服公司的减资，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96,720,593.87 元。

（3）华泰化工本期购买土地使用权，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66,393,900.00 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787,428,617.95 元，增幅 115.04%，主要是：

（1）保税贸易上年度因供应链管理业务规模收缩偿还银行借款，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72,434,053.43 元；

（2）公司本期利润分配金额减少，导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114,014,454.92 元。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额度情况

经 2025 年 12 月 26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保税贸易 2026 年度经保税科技董事

会及股东会批准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元，其中担保期限一年以上五年以下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 亿元，其余担保期限均不得超过一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保税贸易实际担保余额为 22,507.57 万元。

（二）其他担保安排

公司为长江国际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公司及保税贸易为扬州石化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的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

同时，公司为关联方交割库业务提供反担保，具体安排如下：

（1）金港资产为外服公司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全国棉花交易市场的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按照持股比例 50% 向金港资产提供反担保；

（2）金港资产为保税港务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的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按照持股比例 34.77% 向金港资产提供反担保。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五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对 2026 年面临的市场、投资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进行了分析和预测，参考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时的经营能力，结合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确定了经营目标，并按照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进行编制。

二、基本假设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四）公司 2026 年度主要业务涉及的国内外市场无重大变化。

（五）公司业务开展所涉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六）公司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经营。



（七）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经营目标

2026 年，公司坚持以打造“专业的物流供应链服务商”为战略目标，围绕“稳经营、控风险、谋发展”工作主线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坚守服务产业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的初心，在持续保持和提升公司拳头经营品种的市场份额的前提下，不断优化经营品种结构，扎实推进核心竞争力培育及未来业务布局优化。预计公司 2026 年营业收入 6 亿元，主要是仓储服务收入 3 亿元、供应链管理收入 3 亿元。

四、特别提示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市场环境与管理团队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六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1,805,457.7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70,174,606.85 元。

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实际资金需求、长远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回报等因素，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00,152,157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计人民币 24,003,043.14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七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现行 8 人增加至 9 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金港资产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戴雅娟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戴雅娟女士简历如下：

戴雅娟，女，197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曾任金港资产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监事会主席，外服公司监事。现任金港资产副总经理。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八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和董事个人工作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备注
季忠明	董事长	84.65	
张惠忠	董事、总裁	78.70	
周 锋	董 事	-	在派出单位领薪， 不在公司领薪
陈保进	董事、副总裁	62.88	
金建海	独立董事	8.00	独立董事津贴
杨晓琴	独立董事	8.00	独立董事津贴
李清伟	独立董事	8.00	独立董事津贴
黄 萍	职工代表董事	34.58	
合 计	-	284.81	-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和制度的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详情如下：

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薪酬发放标准：

1. 公司董事长季忠明先生，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张惠忠先生、陈保进先生，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和补贴福利组成。其中：

基本薪酬占基本年薪的比例为 50%，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根据考核期内公司经营效益情况和个人分管工作完成情况核定，绩效薪酬可月度/季度预发部分，全年统算并预留一定比例于 2026 年年报披露后发放（退回）。

（注：基本年薪由公司根据经营规模和效益，参考同行业特征、市场薪资行情和职位差异等因素，结合本公司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确定。）

2. 职工代表董事黄萍女士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

3.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周锋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4.独立董事金建海先生、杨晓琴女士、李清伟先生 2026 年度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按月发放。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工作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备注
李金伟	副总裁	75.58	
常乐庆	董事会秘书	60.62	
徐惠	财务总监	62.44	
合计	-	198.64	-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和制度的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情如下：

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薪酬发放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金伟先生、常乐庆先生和徐惠女士，按照前述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执行。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议案九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管理制度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作用，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